**承 诺 书 [ 模 板 ]**

北京大学医学部：

\_\_\_\_\_\_\_博士系我单位职工，档案存放地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我单位同意其申请北京大学医学部博士后，如被贵单位录用，我单位同意与其解除劳动人事关系，并于一个月内将人事档案寄至贵单位。

单位人事部门公章：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说明：

北京大学医学部要求博士后在聘用期限内与北京大学医学部建立唯一人事劳动关系且全职在校工作。在职人员申请做博士后，需提交原单位同意与其解除人事劳动关系并承诺将人事档案转至北京大学医学部的书面说明。如工作单位有独立人事权，工作单位人事干部部门负责人签字、盖章即可。如单位无独立人事权，需上级主管部门盖章。如为单位委托人才服务机构存档，需人才服务机构盖章。（如在公司工作，档案户口存人才，单位盖章即可。）

档案邮寄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38号北京大学医学部人事处

邮编：100191

电话：010-82801248

网址：<http://rsc.bjmu.edu.cn/>博士后工作